

# 經貿糾紛問題

政治大學東亞所助理教授耿曙主稿

隨著兩岸經貿往來日益密切，因經貿往來所衍生的糾紛之數量與類型更是逐年增加，建議台商西進前應先廣泛蒐集相關案例，以免重蹈覆轍，而不幸發生經貿糾紛，透過台協或是產業公會協助，避免單打獨鬥。

## 經貿糾紛之數量與類型逐年增加

根據海基會統計顯示(見附表)，台商赴大陸投資，因發生糾紛而求助於海基會的頻率年年增加。由於海基會主要協助的對象，均為在政府相關單位登記有案的公司，這意味未登記之公司行號，還必須藉由其他管道解決經貿糾紛。事實上，由於多數公司法人並未透過海基會解決問題。因此，吾人尚可進而推估，兩岸之間的經貿糾紛的頻率，應遠高於海基會的統計數據。另根據台灣電電公會年度調查報告「2003年中國大陸地區投資環境與風險調查」一書指出，有26%赴陸投資之台商曾經發生過經貿糾紛。

依據海基會的相關案例統計，台商在大陸發生的商業糾紛可以大致歸類成幾種類型：合資糾紛、勞資糾紛、合同糾紛、土地問題、商標和專利問題、股權糾紛、稅務及海關問題、村民滋擾、行政措施不當、貸款糾紛，以及產品問題。其中以前五項為大宗。但隨著西進產業種類和數量的增加，兩岸經貿糾紛在數量與類型上均呈現逐年增加的趨勢。

## 請求台協和地方政府協助為主要的解決方式

台商面對經貿糾紛，依解決的途徑分類，主要透過「和解或調解」以及「仲裁或訴訟」兩種途徑。在司法和私下和解的選擇之中，台協和大陸地方政府成為台商最主要尋求奧援的對象，根據電電公會的調

查，台商在面臨經貿糾紛時選擇台協或地方政府協助的比例各約二成五，但亦有二成三的台商選擇透過私人管道，部分原因在於台商遊走法律邊緣，一旦發生糾紛，無法訴諸正式管道，或是因為台商對於當地政府的不信任，不願意被剝兩層皮。基本上，台協與相關行會組織是一個重要的渠道，建議台商平時可以多參與相關活動，資訊交流，除了前人經驗避免重蹈，一旦糾紛發生，亦可請求提供協助。

### **資訊充足與小心謹慎是避免經貿糾紛之道**

影響台商投資的變數相當複雜，就法治環境層面來看，中國大陸雖然歷經二十餘年的改革，但對於市場運作的相關規範方面還是問題重重，加上地方主義盛行，地方政府常任意曲解中央法令，導致台商無所適從。基本上，大陸大部分地區人治色彩濃厚，許多台商因不清楚此種情況，而導致投資失敗。反過來說，我們也常見許多台商，因過度依賴所謂「人治」，造成許多投資糾紛，甚至因而冤枉觸法。台商若能多方瞭解前人所遭遇的糾紛案例，或許在進行決策時能掌握更完備的資訊，做出適切的投資決定。

以最常見的合資糾紛為例，台商進入中國大陸由於人生地不熟、法規瞭解不深，為求快速進入市場，通常會選擇與當地企業合資。由於礙於對岸企業無法獨營的規定，因此雙方直接的接觸容易導致糾紛，許多台資企業便如此身陷糾紛。因此建議在進行合作之前若能事先蒐集完備的資訊，面對合作談判時，小心謹慎，避免因小失大。此外，海基會或相關單位曾經處理的案例，亦可提供西進台商借鏡，以免投資失利、身陷糾紛之中。

**附表：2000年-2005年1-3月海基會協助台商經貿糾紛統計表**

年度	類型	人身安全類	財產法益類		合計
			台商投訴	大陸人民及廠商投訴	
2000年		51	31	1	83
2001年		67	36	1	104
2002年		91	43	1	135
2003年		107	32	3	142
2004年		124	27	3	154
2005年1-3月		32	8	0	40
合計		755	483	71	1309

資料來源：海基會經貿處